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ENGDELI HOLDINGS LIMITED**

**亨得利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389)

- (1) 執行董事及董事會主席之辭任；
- (2) 委任執行董事及董事會主席；及
- (3) 董事委員會組成之變更

本公告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51(2)條作出。

### **執行董事及董事會主席之辭任**

亨得利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本集團」）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張瑜平先生「張先生」由於需投放更多時間於其他業務承擔，已辭任以下職務：(i)本公司之執行董事；(ii)董事會主席；及(iii)董事會提名委員會主席及薪酬委員會之成員，自二零二四年十二月六日起生效。

張先生已確認彼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亦並無有關彼辭任之事宜需提請本公司股東及聯交所垂注。

董事會謹此對張先生於彼任職期間為本公司所作出的寶貴貢獻深表謝意。

### **委任執行董事及董事會主席**

董事會欣然宣佈，張泳麟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及董事會主席，自二零二四年十二月六日起生效。

張泳麟先生，35歲，是本集團行政總裁兼高端消費配套事業部總裁。張泳麟先生畢業於澳洲西悉尼大學，取得應用金融及管理會計學士學位。彼於二零一二年加入本集團，歷任高端消費配套業務部總裁助理、執行董事助理及高端消費配套業務部常務副總裁等。張泳麟先生是張瑜平先生之兒子。自2019年起，張泳麟先生亦獲委任為本公司多間附屬公司的董事。

於本公告日期，如張泳麟先生所告知，張泳麟先生持有或視為持有本公司1,365,245,877股股份的權益（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香港法例第571章））。除上述外，如張泳麟先生所告知，其未持有本公司及其任何相關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香港法例第571章））的股份。

除上文披露外，於本公告日期，張泳麟先生 (i) 並無於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中擔任任何其他職務；(ii) 與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並無任何其他關係；及 (iii) 於過去三年，並無於任何香港或海外上市公眾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

張泳麟先生已與本公司訂立委任函，自二零二四年十二月六日起為期三年。張泳麟先生的董事職務須根據上市規則及本公司章程輪流退休及重選。其將任職至本公司下屆股東周年大會，屆時將有資格重選。張泳麟先生有權獲得年度董事袍金港幣180,000元，該酬金乃由董事會經參考彼之經驗、職務及責任、本公司目前之酬金準則、現行市場狀況及本公司薪酬委員會的建議後釐定。張泳麟先生亦以本集團行政總裁身份享有每年港幣297.6萬元的薪酬。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條至第13.51(2)(v)條予以披露，亦無有關委任張泳麟先生的其他事項須提請本公司股東垂注。

董事會謹此歡迎張泳麟先生加入董事會。

## 董事委員會組成之變更

張先生辭任後，張泳麟先生獲委任為董事會提名委員會主席及薪酬委員會之成員，自二零二四年十二月六日起生效。

承董事會命  
亨得利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張泳麟

香港，二零二四年十二月六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張泳麟先生（主席）、黃永華先生及李樹忠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史仲陽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蔡建民先生、劉學靈先生及錢煒青女士。